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李婷妮
電話：(03)3322101#7595
電子信箱：1002983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200145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20014539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2023第四屆桃園市專業英文詞彙與聽寫能力大賽(桃園市菁英盃)」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協助轉知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2月9日師大工教字第1121003208號函辦理。
- 二、基於行政院雙語教育政策及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第22頁)對技術型高中相關規範，「校訂科目宜酌予規劃各群科專業英語文之開設」以建立特色課程或跨領域合作教學等需求。
- 三、依據教育部105年11月9日台教技(四)字第1050157461號函指出，各技專校院「應以強化學生專業英語能力為首要目標，以協助學生提升就業競爭力」，並配合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與推動產業需求之專業英語文課程改革政策，落實各校院教師專業英語文創新教學能力。
- 四、本大賽宗旨為強化師生一般英文(EGP,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與專業英語文(ESP, English for

教務處 112/02/17 15:58



1120001110

有附件

Specific Purposes)知能，以培育優秀專業人才，並採取「以賽促學」、「以賽促用」及「以賽促交（流）」之方式，協助各校發展具特色專業英語文校本課程，並進行雙師（英文教師與專業教師）在專業英語文之跨領域合作教學及教師專業發展。

五、旨揭計畫摘述如下：

（一）競賽時間：112年5月13日（星期六）。

（二）競賽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三）參賽對象：

- 1、國中組。
- 2、高中一般生組。
- 3、高職一般生組。
- 4、高職外語類科生組。
- 5、大學（專）學一般生組。
- 6、大學（專）外語類系生組。
- 7、國高中職教師組及大學（專）教師組。

（四）競賽內容：

- 1、專業英文聽（寫）能力項目。
- 2、專業英文詞彙項目。
- 3、一般英文單字項目。

六、報名方式：請於112年4月28日（星期五）下午5點前，以校（或科系）為單位，於活動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view/tycccompetition/>）下載「桃園市2023年專業英文聽寫能力與詞彙能力大賽申請表」與「桃園市2023年專

業英文聽寫能力與詞彙能力大賽參賽學生名單」，文件填寫後請回傳至大賽信箱（Email：gladworld.asia@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為「報名桃園市2023年專業英文聽寫能力與詞彙能力大賽-學校（科系）名稱」。

七、若有任何疑問，請逕洽02-23927412、02-77493535或0965-125798邱先生/林小姐或工作人員。

正本：本市各大專院校、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本市各私立國中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含附件)

